

关于《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（市县 2023 版）》三级指标第 76 项工作的 情况说明

鲁山县认真贯彻《政府督查工作条例》，严格控制督查总量和频次，实行年度计划管理和审批报备制度，依法组织开展督查工作，坚持奖惩并举，根据督查结论对督查对象依法依规进行表扬、奖励、批评，对不作为乱作为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细。

2021 年政府督查工作开展情况：一是根据市政府的要求，督查室在 2021 年 2 月份向市政府报送了 2021 年督查检查考核年度计划，共报送政府系统 9 项，严格的控制了年对督查检查的数量，并对本年度督查检查考核进行报备。二是围绕县政府主要领导的指示，督查室开展了全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大排查及录入、高标准农田建设、农田水利设施大排查、将相河水污染治理、迎宾大道建设、棚户区改造、砂石资源开采秩序、恒海电力产业园建设、人居环境、乡村振兴氛围营造等巩固脱贫攻坚后评估工作、营商环境营造、疫情防控等专项督查 40 项 150 余次，全年编发政务督查 25 期，政务督查报告 6 期。

2022 年政府督查工作开展情况：一是根据市政府的要求，督查室在 2022 年 2 月份向市政府报送了 2022 年督查检查考核年度计划，共报送政府系统 9 项，严格的控制了年对督查检查的数量，并对本年度督查检查考核进行报备。二是根据县领导的安排部署以及县政府工作报告要求，县政府督查室开展了全县图斑生态修复督查、迎宾大道建设进展情况、房屋建筑隐患安全排查、重点信访案件化解情况督导、汛期物资储备、城区防汛排涝易涝点排查、北环里扩宽阻工、焦唐高速建设、涉嫌违建别墅、G329 舟鲁线危桥改造项目施工、恒海电力产业园建设、广城美林里项目拆迁问题、土地收储、全县安全生产检查、富士康招工、沙河城区段两级橡胶坝工程等专项督查 50 项 130 余次，2022 全年编发政务督查 35 期，政务督查报告 24 期。

2023 年政府督查工作开展情况：一是根据市政府的要求，督查室在 2023 年 2 月份向市政府报送了 2021 年督查检查考核年度计划，共报送政府系统 9 项，严格的控制了年对督查检查的数量，并对本年度督查检查考核进行报备。二是县政府督查室下发了《鲁山县人民政府关于明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 2023 年重点工作责任单位的通知》（鲁政〔2023〕10 号）文，明确各单位的职责。依据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，开展了迎宾大道项目建设进度，焦唐高速、叶鲁高速征地拆迁，S233 焦桐线道路绿化提升，白龟山生态环湖路项目建设，市委、市政府交办问题整改以及重点企业内部和周边环境综

合整治问题，人民路西段立交桥施工情况，九小场所消防安全，乡镇消防站建设，全县人居环境整改情况，三夏生产、沙河新桥便道施工情况、沙河橡胶坝内遗留线杆拆除、城区人居环境提升、刘相公等村人居环境整治、全县安全生产、第七届世界汉字节周边环境提升、刘累墓环境的整改、小额贷款等专项督查 30 项 80 余次，编发政务督查 14 期，政务督查报告 6 期。

县政府督查室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持续性开展了督查，推动了省、市、县重点项目、重点任务和社会各项事业建设的开展，确保全县各项事情顺利进行。

